

固原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固原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联系电话：0954-2088800。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固原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力推进法治政府、服务型政府建设。

（一）主动公开情况。我局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21 条；“固原商务”微信公众号公开 80 条信息。公开内容包括完善单位基本信息、发布部门信息、部门文件、双随机一公开、政府开放日活动等。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1 年固原市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严格落实政务公开责任制，进一步完善信

息公开制度，细化公开内容，推动公开工作有序开展，完善党务公开、保密审查等程序，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四）平台建设情况。通过固原市政府网站、“固原商务”微信公众号及时向社会公众发布相关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2021年我局积极调整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落实主要领导责任，由办公室专人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强化监督、指导，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制度化，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良好开展，并将政务信息公开情况纳入干部年终考核。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一是工作人员对业务工作不熟悉，政府信息公开不全面；二是在政府信息公开中，存在公开滞后，信息公开时效性不强、深度不够；三是部分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认识还不到位，工作缺乏主动性和积极性，存在应公开未公开的情况。

(二) 改进措施：我局将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意识，加强业务培训，提升业务能力，充实人员力量，切实提高我单位信息公开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准；进一步完善公开目录，细化公开步骤，健全公开制度，确保公开的及时性、有效性、全面性，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落实。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2021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